

证券代码：838096

证券简称：锦美股份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广东顺德锦美智能识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3 月 13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3 月 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连杜大道 9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提名梁景峰先生、夏广文先生、蔡永泉先生、林海鹏先生、赖小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候选人梁景峰先生、夏广文先生、蔡永泉先生、林海鹏先生、赖小静女士系连选连任。

经核查，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就任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拟提名朱亚平女士、何兰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为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经核查，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 审议《关于公司银行借款暨关联担保》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

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的《关于公司银行借款暨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出席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应由本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3 月 13 日 8:00-9:00

#### (三) 登记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连杜大道 9 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蔡永泉

联系电话：0757-28086807

#### (二) 会议费用：自费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东顺德锦美智能识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 广东顺德锦美智能识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顺德锦美智能识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6 日